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3193222024112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裕民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裕民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裕民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裕民支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裕民支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裕民支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4]2012号-001, [2024]2012号-002, [2024]2012号-007, [2024]2012号-008, [2024]2012号-003, [2024]2012号-004, [2024]2012号-005, [2024]2012号-006	财产保险（责任保险、信用保险、意外伤害保险、短期健康保险、各类财产保险）	-	-	品牌:	1	项	66316.00	66316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6316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万陆仟叁佰壹拾陆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4]2012号-003	财产保险服务	0	4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2	[2024]2012号-004	财产保险服务	0	5181.87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3	[2024]2012号-005	财产保险服务	1	75.5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4	[2024]2012号-006	财产保险服务	0	2924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5	[2024]2012号-001	财产保险服务	0	53728.05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6	[2024]2012号-002	财产保险服务	0	83.58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7	[2024]2012号-007	财产保险服务	0	15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8	[2024]2012号-008	财产保险服务	0	173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直接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分行文化街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9558853007000000555

签订日期：2024.11.27

签订日期：2024.11.27